

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3 月 14 日